

## 1080830 海洋委員會委員建議

### 吳明儒委員：

#### 優點：

- 一、從海岸巡防署改為海洋委員會，性別業務持續推動；同時，推動海洋基本法積極培育海洋女性人才，提升海洋國家的女性決策權。
- 二、海委會已主動進行二項與性別有關之研究案，未來委託研究能夠適當融入性平議題，呈現量化與質化分析。

#### 綜合意見：

- 一、海委會在 107 年 11 月參加 APEC 海洋廢棄物利害關係方會議：改善數據、合作及發展夥伴關係，宜將該次會議中，特別討論婦女、青年和弱勢族群參與海洋廢棄物處理之相關議題，仔細分析，並形成與民間團體合作之方案。
- 二、建議從性平刻板印象之關注轉移到女性在海洋科技與海洋保護之傑出表現。
- 三、有關員工協助方案(EAP)可納入高齡者家庭照顧負擔之諮詢與服務。
- 四、艦艇建造及服勤宜多邀集女性同仁參與討論。
- 五、希望未來能利用辦理分區海巡服務座談的機會，向社會組織宣導海洋與性別的關係，鼓勵兩性共同投入保護海洋資源的工作。

### 許秀雯委員：

- 一、整體而言，有不少具體推動性平綱領及 CEDAW 的方式與未來計畫，對於問題有良好的掌握，值得肯定。
- 二、2019 南臺灣青年論壇，結合業務、青年及國際合作(與 AIT 高雄辦公室合辦)，是推動海洋永續發展很好的模式，建議相關宣

傳(提案規則)可強調性平面向。

缺點：

- 一、跨機關合作可再加強，如海洋廢棄物、微塑的處理可與環保署加強合作，並可加強融入婦女可以扮演的角色。
- 二、106年2月14日所定「性別管理規範」宜重新檢討，避免從限制女性自由之觀點著手，而是均衡地不分性別、性傾向地宣導身體自主權益概念，從避免權力濫用、建立友善性別職場文化等觀點切入。

綜合意見：

- 一、就 CEDAW 自製教材部分，建議未來可以針對海洋科學研究、漁業勞動人力之性別比例分析與相關性別平等措施著手。
- 二、2019年世界海洋日，聯合國將主題定為性別與海洋，認為促進性別平等對於復原、保護海洋具有關鍵性影響，建議可翻譯此類訊息與文件，作為宣傳並放於網站，加設連結，作為政策發想之參照。
- 三、有關參與國際會議面向，針對其中與性平有關面向，建議能在報告的「心得與建議」部分予以融入及強調，可能的話，提出本土化的政策建議，以利未來施政參考。
- 四、分區的漁民服務座談，得設計更貼近民生與工作之多元化宣導內容，破除性別刻板印象，呈現不同性別，尤其是均衡呈現女性的貢獻。
- 五、有鑑於組織新設未久，建議可以先行盤點同仁業務上與性平領域相關需求，籌劃性別知能之培力課程。

## 顏玉如委員

優點事項：

- 一、海委會雖然是新成立機關，但已開始致力於性別平等推動工

作，包括進行相關宣導與研究，值得肯定。

建議事項：

- 一、108-111 年性別平等推動計畫，提列部會層級三項議題十分合宜，為能更系統性的將性別主流化工具落實於性別工作推動，故建議在推動此三項議題之性別目標與策略上，可運用性別主流化工具與現行海委員重要施政結合，提升業務中的性別能見度。具體建議如二、三、四。
- 二、促進各性別參與海洋事務方面，除海委會所屬機關各委員會任一性別比例達 40%之目標外，在促進女性及青年參與部分，建議可與南部或各區域在地婦女團體合作，提升女性對海洋的認識；另善用海委會開放民間提案機制，納入婦女及青年宣導範疇，強化各性別對海洋事務需求之表意。
- 三、性別觀點融入海洋業務方面：1、積極建立性別統計指標，由於海委會為新成立之機關，海洋資源、海洋保育及海洋研究、科技文教等相關單位於業務統計資料建立或規劃調查時，應儘可能納入性別變項，俾後續進行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2、性別分析建議應強化政策連結性，請持續每年就性別統計資料結果或針對相關性別研究結果，其中性別落差部分進行分析，提出政策建議；3、性別影響評估，請持續針對每年中長程個案計畫，以及擇 1-2 案非中長程個案計畫（但涉及民眾或非工程類）於計畫研擬之際，先透過內部不同單位意見納入不同利益關係人之性別觀點，再透過外部性別專家程序參與，強化性別影響評估的品質。有關性別影響評估作業與案例可參考行政院性平處網站，或參與性平處辦理之訓練。4、性別意識培力，應提升會內同仁對主流化工具的認識與運用。
- 四、友善性別環境方面，除現行提列有關育嬰、托兒及員工協助

外，鑑於海委員及海巡署等單位男性同仁居多，建議仍應加強性騷擾防治及同志霸凌等案件預防、申訴及處理，並且重新檢視內部相關性別規範，消除可能存在的歸責被害人文化。

性平處：

- 一、海洋委員會於 107 年 4 月底甫成立，在 9 月初即已召開第 1 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並提出「性別平等推動計畫」，除了推動院層級重要性別平等議題，並自主將性別觀點融入海洋業務列為推動重點，符合國際推進性別主流化之趨勢，就一個新興部會來說，可以感受到海委會對推動性別平等業務的積極態度，值得嘉許。
- 二、海委會海巡署所辦理世界海洋日活動展示性別平等文宣、微電影及設置人才招募攤位，活動參加人數踴躍，值得肯定，建議未來可考量和活動所在地之地方政府第一線服務機關共同強化宣導性別平等推動措施，促進跨機關間資源交流，以收擴大宣導之效。
- 三、海委會的機關網站甫建置，建議在性別主流化專區內增設性別統計及分析項目，放置海洋業務相關統計及性別分析內容，亦可發布海委會製作之性別議題相關之研究報告，以增加政府資訊可性及透明度。另建議增設性別意識培力項目，放置海委會拍攝性別平等意識平面、多媒體宣導素材，俾利所屬機關推動業務時使用。
- 四、國際海事組織除原職掌之範圍，近期開始關注「海事社群之女性賦權」及「海洋環保」相關議題，以與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進行鏈結。建議海委會盤點與調查我國女性海事從業人員的數目與工作條件，以作為女性賦權的基礎，強化未來國際交流以及國際比較，並作為未來促進不同性別與弱勢處境者參與海洋相關事

務之參考。

- 五、為使海委會同仁瞭解 CEDAW 條文及一般性建議內涵，建議開設 CEDAW 教育訓練巡迴專班課程或針對所辦理性別主流化相關課程融入 CEDAW 條文內涵，以提高學員參訓率，並強化對 CEDAW 內涵之認識。
- 六、海委會就部分非中長程個案計畫亦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作業，值得肯定。惟為提升性別影響評估辦理品質，建議辦理性別影響評估相關教育訓練，邀請專家學者進行優良案例分享，並可整理先前行政院對各計畫之審查修正意見，強化同仁對性別影響評估之專業知能。另在進行性別影響評估程序參與作為時，建議所邀請專家學者應對海委會主責業務有所涉略及瞭解，並考量將專家學者適時納入海委會規劃建置之海洋相關領域性別人才資料庫，作所屬機關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作業時參考。